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15 學年度新生報到學生交通租賃專車申請說明

1. 本申請採線上申請，請詳閱以下說明並依學生交通租賃專車(下稱本專車)路線表詳實填寫搭乘路線、搭車站名及個人基本資料，若經檢視資料有缺漏，未勾選之狀況或逾期則無法受理。
2. 本專車均為對外租賃之車輛，為服務遠途學生，學校公開招標，由廠商承包學生上放學之交通運輸，因屬招標性質，一切規範必須與合約相符，票價、路線、停靠站、乘車規範均載明於合約當中，因此訂位受買賣契約約束，本校無法隨時變更。
3. 本專車預計區分 A 區(7 線)、B 區(7 線)、C 區(9 線)共計 23 條路線，請同學依據各區路線圖，選擇搭車地點，登記搭車學生及家長務必留意各路線資訊異動狀況(如：併線站別、輛次、時間...等)，以確保個人乘車權益。
4. 本專車各路線均採一人一座，不得跨線搭乘，乘車時應繫安全帶，依據車輛座位配置承載數如申請超出，學校與負責本校學生租賃專車公司以不影響學生搭乘基本原則跟維護學生乘車安全，依合約執行併線(站)、調整，避免超載。
5. 本專車各路線票價均依簽訂合約標準收款，故申請搭、退乘均以月為計算單位，非以搭乘趟次計算，故不得要求上、放學分開計算價格，而未申請搭乘者，不得私自搭乘，違者依校規處分外，專車公司另依據相關法規權力主張賠償。
6. 本專車車資繳納收費以月票價收取，請依公告期限完成繳款，若因故次月不搭專車須辦理退乘、換站者應於規範期限當月 25 日前向教官室專車負責人拿取「專車異動申請單」，經核准簽核後，始完成異動手續。
7. 本專車上、放學需依規定時間地點候車搭乘，遲到不得要求賠償，於車上也應遵守校規及車長管理。
8. 新生始業輔導第 1 天公告申請搭乘名單，並發給班級進行勾稽搭乘確認。
9. 搭車地點以學校與租賃專車公司訂定之專車契約內所列站別地址搭乘，「新生始業輔導第 1 天下午放學及第 2 天上學、放學有專車試乘」，請務必謹記自己要搭的車次及站別，以利車長引導新生搭車。
10. 電話洽詢：專車負責人姚先生 (04) 8882224 轉 353
11. 有意申請專車新生請於 115 年 8 月 7 日前完成上網填寫申請，以利編排。

申請點選 <https://forms.gle/fZ6acPeFbHUcGiuQ7>

QR CODE 掃描

